

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对 2022 年度大亚湾开发区安全生产 责任保险保费补贴企业名单 进行公示的通知

区内各有关单位，辖区生产经营单位：

根据《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〈大亚湾开发区全面推行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工作的实施意见〉的通知》（惠湾管〔2020〕30号）和《关于印发〈大亚湾开发区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保费补贴申报指南〉的通知》（惠湾安办〔2021〕84号）要求，在2022年度（2021年10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期间）参保的企业已提交保费补贴申请，目前已完成初审、复审以及会议审议通过等程序。

现对提出保费补贴申请且满足公示条件的企业基本信息予以公示（详见附件），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（2023年10月18日至2023年10月26日），如有异议，可径向区安委办反映，电话：5567767。

附件：大亚湾区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2022 年度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保费补贴企业名单

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
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2023 年 10 月 18 日